

2019 年
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概况

一、主要职责

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负责市府大院通信、文电、报纸、杂志及其它资料处理；负责市府大院内的治安保卫、环境卫生、美化绿化、水电管理工作，确保大院机关安全，优化办公条件；负责饭堂等后勤事务工作，为领导服务，为机构服务；负责市府大院会议室的使用和安排，参与组织大型会议的会务工作以及办理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设 5 个内设机构：

1. 综合管理部。负责组织协调中心日常工作，起草中心综合性文件工作；负责中心文书档案、组织人事、党务、工资社保、精神文明建设、计划生育、工青妇等工作。

2. 会务服务部。负责市府大院会议室的管理和协调；负责做好市委、人大、政府、政协重大会议、重要活动的会务及后勤服务工作。

3. 物业管理部。负责市府大院内的治安保卫、环境卫生、美化绿化等工作，确保大院机关安全和办公环境优美。

4. 后勤保障部。负责机关饭堂等后勤事务和市府大院内通信、文电、报纸、杂志及其它资料的处理。

5. 设备维护部。负责市府大院会议室内设施设备的使用和日常维护；负责市府大院内水电管理和维护工作。

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为本单位，没有下属单位。单位内设 5 个部门：综合管理部、综合管理部、物业管理部、后勤保障部、设备维护部。

二、部门预算构成

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共有编制 27 名，在编人员 23 人，实有人数 47 人（含 24 名合同工）；离退休 10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1119.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6.63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01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5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4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19.63	本年支出合计	1119.6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	85.78	无	0.00
收入总计	1205.41	支出总计	1119.6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3	29.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5.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5.78
22999	其他支出	85.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5.78
2299901	其他支出	85.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5.78

注：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包含上年结转支出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19.63	507.63	612.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6.63	364.63	612.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6.63	364.63	612.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360.80	28.80	332.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335.83	33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0.00	0.00	28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01	8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01	8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58	24.58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2	4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1	1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56	3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78	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78	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8	24.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8	1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3	29.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3	29.43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3	29.4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19.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6.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01
		九、卫生健康支出	31.5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9.4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19.63	本年支出合计	1119.63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19.63	支出总计	1119.6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19.63	507.63	61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6.63	364.63	612.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6.63	364.63	612.00
2010303 机关服务	360.80	28.80	332.00
2010350 事业运行	335.83	335.83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80.00	0.00	28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01	82.0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2.01	82.0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58	24.5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2	41.02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41	16.4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56	31.56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78	6.78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78	6.7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78	24.7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0	9.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8	15.7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43	29.4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43	29.4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43	29.43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02.94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70.30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6.51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2.24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8.5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41.0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6.4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6.27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2.0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7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9.4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3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2.15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30202]印刷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15]会议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54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31.00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6.78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6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217.60	217.6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1.80	21.8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80	21.8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95.80	195.8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鹤山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无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205.4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87.57 万元，增长 18.4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基本支出增加，上年结转增加；支出预算 1119.6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1.79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基本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17.6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9 万元，下降 1.3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加强公务用车使用管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1.8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8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 万元，下降 11.02%，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加强公务用车使用管理；公务接待费 195.8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 万元，下降 0.1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

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2.0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2.0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47.7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4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2.06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软件及办公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